

这种鸟，给予古代中国人精神上的享受与物质上的滋养

■曾雄生

近日，冷玥的《鸮之奔奔——中国古代鸮鸮文化史》(以下简称《鸮之奔奔》)出版了。该书是作者在硕士学位论文的基础上充实完善的。我作为其论文指导小组的成员之一，参与了该论文从开题到中期考核，再到答辩的全过程。当时这一选题就给我留下了深刻的印象。经过多年的打磨，昔日优秀的学位论文变成今日高端大气的学术著作，从形式到内容都让人耳目一新。

是吉祥物，更是猎物、食物、玩物、宠物、药物

约十年前，为了出版我的论文集《中国稻史研究》，我选择了南宋李迪的《谷丰安乐图》作为书封设计元素。该画展现了4只麻雀啄食稻穗的生动场景，寓意稻谷丰登、国泰民安。今读冷玥的著作，我意识到那4只麻雀原本可能是鸮鸮，只是被画家画得更像麻雀。《鸮之奔奔》中有专门的一章讨论“艺术品中的鸮鸮形象”，指出‘因’鸮’与‘安’谐音，有平安、安康、安居、安祥的美好寓意，鸮鸮也就成为了中国古代绘画作品中的常客”，并特别提到，鸮鸮“与禾穗搭配，有岁岁平安的寓意”。《谷丰安乐图》中，稻穗与鸮鸮的配合正好表达了稻谷丰收、岁岁平安之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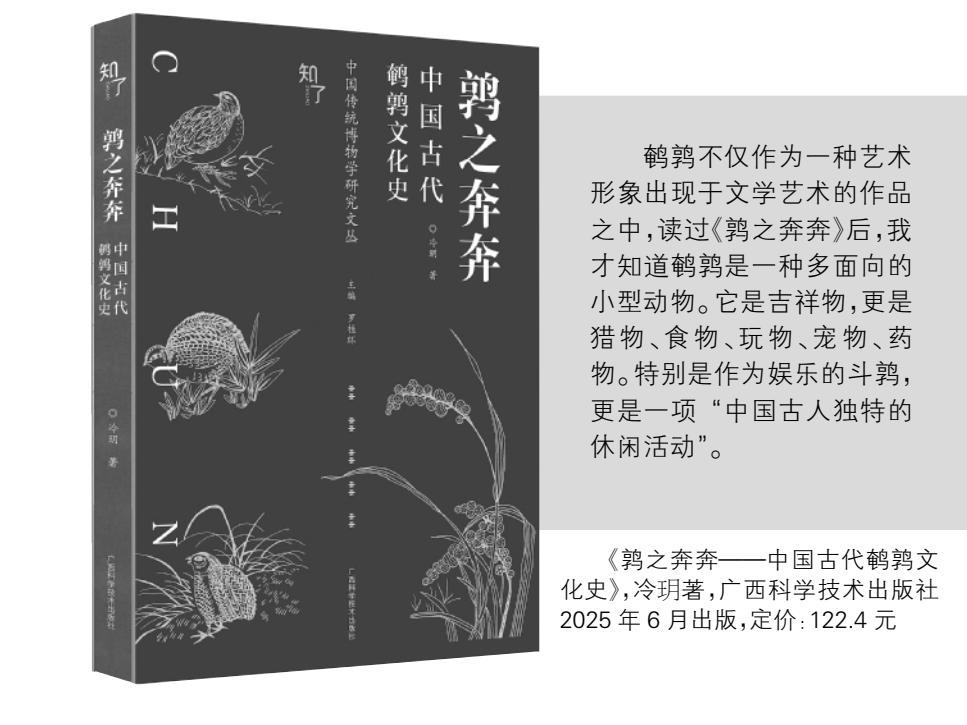
然而，鸮鸮不仅作为一种艺术形象出现于文学艺术的作品之中，读过《鸮之奔奔》后，我才知道鸮鸮是一种多面向的小型动物。它是吉祥物，更是猎物、食物、玩物、宠物、药物。特别是作为娱乐的斗鸮，更是一项“中国古人独特的休闲活动”。斗鸮也是这种动物留在古代中国人心中最深的印象。这种印象通过明清时期反映斗鸮具体内容的几种《鸮谱》保留至今。冷玥正是借助这些古人留下的文字资料，以斗鸮作为主要切入点去解析中国古代鸮鸮文化史。

作者认为，“对戏斗动物的驯养与对经济动物的驯养有诸多不同，对此类文献的研究将有助于补充人类驯养动物的历史。”书中详细梳理了斗鸮的历史、分类和流程。还对现存的多本《鸮谱》进行对比分析，梳理出其在明清时期的流传情况，并对其中所蕴含的生物学知识和人文思想进行了挖掘和阐释。正如本书所说：“鸮鸮是中国古人非常关注的一种动物，被当作戏斗动物进行饲养，由此更加深了人们对它的认识。”本书凸显了“戏斗动物谱录的特殊性和其在科学史角度的研究价值”。作为此项研究最重要的参考资料，书的下篇收录了《明清时期鸮鸮谱合集》，这是作者在搜集、整理和研究斗鸮历史文献方面所取得的重要成果。

可吃、好吃，还滋补

如果仅把鸮鸮当作一种戏斗动物，可能会窄化我们对鸮鸮历史和文化的认知。其实鸮鸮除了给古代中国人带来精神上的享受之外，更多的还是物质上的滋养。兹就该书第六章“作为食物和药物的鸮鸮”，结合书中的内容，谈谈自己的一点浅见。

依据作者的研究，有一定规范的斗鸮活动兴起于宋代，在元代延续，在明清盛行。然



而，在有斗鸮活动之前，中国古人便有与鸮鸮打交道的历史。

自古以来，天上飞的鸟、地上跑的兽和水中游的鱼就是中国人主要的食物来源之一。鸮鸮属于鸟类。《周礼》夏官之属有一种职官“罗氏”。罗氏掌管用罗网捕捉鸟类，供应节令所需的鸟禽。如，“中春，罗春鸟，献鸮以养国老，行羽物。”在古人所网罗的鸟类中肯定就包括鸮鸮。《诗经·魏风·伐檀》就有：“不狩不猎，胡瞻尔庭有县鸮兮？”鸮鸮成为猎物在唐宋诗人的笔下也不少见，如元稹的“翻身迎过雁，劈肘取回鸮”，韩翃的“时时得鸮兔，傍灶亲爇燎”。

鸮鸮成为猎物，与生态学家提出的最佳搜寻理论有关。按照最佳搜寻理论，人们只会追踪或收获那些在固定搜寻时间内热量回报率最大的品种。鸮鸮由于繁殖力强，数量相对较多，猎取较为简便、支出少而收益高，因而成为相对“廉价”的食物。清代李渔在《闲情偶寄》一书中说：“野禽可以时食，野兽则偶一尝之。野禽如雉、雁、鸠、鸽、黄雀、鸮鸮之属，虽生于野，若畜于家，为可取之如寄也。”据宋人杨亿记载，“至道二年(996年)夏秋间，京师鸮鸮者，积于市门，皆以大车载而入，鸮才直二文。”

或许正是因为自然界中有丰富的鸮鸮资源，所以供食用的鸮鸮养殖并没有发展起来，而笼养鸮鸮的兴起很大程度上是由于戏斗。实际上，中国古代很早就开始了养鸟的活动。《周礼·夏官》中有“掌畜”一职，掌驯养鸟类动物，以供祭祀用牲及饮食膳馐。可见最初的养鸟主要是供给食用和祭祀的。只是这里没有明确提到养鸮鸮，因为自然界中有足够多的野生鸮鸮可供猎食。

鸮鸮充当食物的历史由来已久。书中提到《礼记·内则》有“雉、兔、鸮、鹑”和“鸮羹”两处以鸮鸮为食物的记载。《齐民要术》中加工“五味腊”的原料中也包括鸮鸮。后世以鸮鸮为食物的记载更不少见。如宋人杨钦的“葺水

干的方法，制造北方人食蛙的事实，以平息有关食蛙的争论。

这一招果然见效。而实现这一转变的理论基础则是古代生物学中的“化生说”。化生说认为蛙是鸮变的。古人基于有限的形态和生态观察，认为鸮鸮和与之相类的鸮，都是“田鸡所化”，而“鸮蛙相争，渔翁得利”的典故，更证明人们很早就食用鸮鸮和鸮了。既然鸮鸮和鸮可吃，蛙自然也可以吃。宋人朱翌在《淮人多食蛙者作诗示意》中有言，“食鸮乃无言，食蛙或颦颦。鸮蛙等无二，妄想自颠倒。舌根无尽期，所得在一饱。”通过“妄想”的办法克服人们食用时的心理障碍。

化生说为扩大食物来源提供了理论依据。甚至鸮鸮的药用价值也是化生的结果。《证类本草》说，“(鸮)四月已前未堪食，是虾蟆化也为也。”李时珍同样应用了化生说进行解释，他说：“鸮乃蛙化，气性相同，蛙与蛤蟆皆解热治疔，利水消肿，则鸮之消鼓胀，盖亦同功云。”其实鸮鸮不过是古代中国人食用的众多具有药用和滋补价值的野味或称异味之一。

鸮鸮等众多野生动物成为中国人的美味，可能与人类学家所称的“肉食渴望”有关。饮食人类学家马文·哈里斯发现，早先人们更愿意吃动物性食物，几乎遍及世界的肉食渴望，实际上是一种对肥肉的渴望。只是在中国传统以农桑并举为特征的农业结构中，谷物种植业一枝独秀，畜牧业日趋萎缩，并严重影响人们的生产和生活。一个最显著的特点就是普通中国人日常膳食中肉食严重匮乏。为了补充人体所需要的动物蛋白，满足人类的肉食渴望，于是鸮鸮等众多野生动物就成为了猎食的对象。从今天的角度看，我们或许会认为食用野生动物既不卫生也不环保。

成为美味可能与“肉食渴望”有关

相较于食用家养动物时的那种坦然，人们在食用野生动物时还是心存某种障碍。在古人看来，生活在山林之中的野生动物并没有直接加害于人类，比如，果子狸“夜行昼伏”“与世无忤”，与人并没有直接利害冲突，也没有受到人类的供养，人们却要猎食它们。于是就有人诘问“理何罪哉”。

这种对于野生动物的同情和怜悯心理，也在食用鸮鸮时得到体现。如宋孝宗时“每戒后苑毋安杀，如鸮鸮并不令供”。特别是受到佛教的影响，这种戒杀生的思想更加深入人心。宋代僧人释怀深就曾提到蔡元长太师喜食鸮子羹，梦中受到鸮鸮的感化之后，“遂撒鸮羹一味”。但就全社会而言，将野雀、鸽子、鹁鸪、鸮鸮之类视为野味或山味者不在少数。

不惟如此，古人还从鸮鸮的食用中得到启发，把食用对象扩展到青蛙等更多的野生动物中。宋代以前，无论是南方人还是北方人都普遍接受了食用鸮鸮的事实，但只有南方人才有食蛙的习惯。这种习惯让北方人很不以为然，并为此争论不休。“中州人每笑东南人食蛙。”于是在宋人朱或的《萍洲可谈》卷二中就有了这样的记载，“有宗子任浙官，取蛙两股脯之，给其族人为鸮腊，既食然后告之，由是东南谤少息。或云蛙变为黄鸮。”鸮腊，实际上是腊蛙，即蛙干。通过用蛙肉干冒充鸮鸮

旅馆，有时甚至是半地下室，而不是有档次的宾馆。这让同事们叫苦不迭，觉得他“抠门儿”“不会享受生活”“他的光一点儿都沾不上”。他笑笑说，这样才能把不多的课题经费花在刀刃上，同事间不搞特殊，也有利于团结。

“不称职”的爸爸

20世纪70年代，吴积善带领一批刚出校门、对泥石流一无所知的年轻人，踏上了成昆铁路黑沙河泥石流灾害防治研究的艰辛之旅。那时凉山彝族自治州野外工作条件十分艰苦，为了便于施工，大家借住在黑沙河附近的林场里，用临时搭建的木板当床，白天带着干粮上山测量，晚上在煤油灯下整理资料。尤其在施工关键期，大家一直守在现场，与民工同吃同住。每人每月只有半斤油、一斤肉的配额，胡豆瓣、厚皮菜拌饭是常态。有的同志因为吃伤了，直到现在都不碰胡豆瓣、厚皮菜。在这样艰苦的条件下，始终没有一个人打退堂鼓，有的人甚至连春节都没有回家。吴积善当时是工程负责人，肩上的责任最重。他回忆说，儿子出生时，正是工程最紧张的时候，根本没时间回成都，直到孩子一岁，才第一次见到他这个“不称职”的爸爸。以至于多年后，儿子见到他都远远躲着、不肯亲近。

据吴积善儿子吴剑回忆，父亲衣着简朴，冬天一件灰色呢子短大衣，一穿就是十多年，后来掉色、磨损严重，就让妈妈补补，舍不得扔；夏天几件衬衫，来来回回换着穿，很少给自己添置新衣服。家里吃饭也很简单，一般都是在家里做，变花样做菜和出去吃的时候很

干的方法，制造北方人食蛙的事实，以平息有关食蛙的争论。

这一招果然见效。而实现这一转变的理论基础则是古代生物学中的“化生说”。化生说认为蛙是鸮变的。古人基于有限的形态和生态观察，认为鸮鸮和与之相类的鸮，都是“田鸡所化”，而“鸮蛙相争，渔翁得利”的典故，更证明人们很早就食用鸮鸮和鸮了。既然鸮鸮和鸮可吃，蛙自然也可以吃。宋人朱翌在《淮人多食蛙者作诗示意》中有言，“食鸮乃无言，食蛙或颦颦。鸮蛙等无二，妄想自颠倒。舌根无尽期，所得在一饱。”通过“妄想”的办法克服人们食用时的心理障碍。

化生说为扩大食物来源提供了理论依据。甚至鸮鸮的药用价值也是化生的结果。《证类本草》说，“(鸮)四月已前未堪食，是虾蟆化也为也。”李时珍同样应用了化生说进行解释，他说：“鸮乃蛙化，气性相同，蛙与蛤蟆皆解热治疔，利水消肿，则鸮之消鼓胀，盖亦同功云。”其实鸮鸮不过是古代中国人食用的众多具有药用和滋补价值的野味或称异味之一。

鸮鸮等众多野生动物成为中国人的美味，可能与人类学家所称的“肉食渴望”有关。饮食人类学家马文·哈里斯发现，早先人们更愿意吃动物性食物，几乎遍及世界的肉食渴望，实际上是一种对肥肉的渴望。只是在中国传统以农桑并举为特征的农业结构中，谷物种植业一枝独秀，畜牧业日趋萎缩，并严重影响人们的生产和生活。一个最显著的特点就是普通中国人日常膳食中肉食严重匮乏。为了补充人体所需要的动物蛋白，满足人类的肉食渴望，于是鸮鸮等众多野生动物就成为了猎食的对象。从今天的角度看，我们或许会认为食用野生动物既不卫生也不环保。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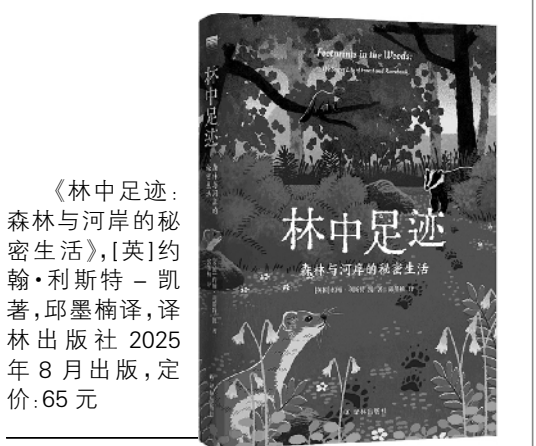
容易被忽略的深层内容

冷玥的书以《诗经·国风·邶风》中的“鸮之奔奔”为题并开篇，将汉代至清代不同时代的经学家对此的解释进行对比分析，以探微注经传统中动物知识的特点以及不同时代中国人的自然观的变化。本书指出古人对“奔奔”的解释，经历了从“随文解物”到“因物疑文”的转变，体现了作者良好的学术素养。但这里也必须指出，诗无确诂。就“鸮之奔奔”而言，我们既可以将其解释为“乘匹之貌”，也可解释为“争斗恶貌”，甚至可以将二者统一起来，为了“乘匹”而“争斗”，“乘匹”者异性之间也，“争斗”者同性之间也。

对于本书也可作如是观，书中主要谈的是斗鸮，且斗鸮的参与者具备文化上的优势，因此与他们生活相关的斗鸮活动被记载下来，而食用鸮鸮等与大众日常生活联系更加密切，更加广泛而深层的内容可能反而容易被忽略，以致作为一本鸮鸮文化史著作会让人觉得稍有缺憾。在我看来，鸮鸮既是宠物，也是食物。兹表而出之，彰而显之，以免亮点过于耀眼而让读者忽视书中其实同样重要而篇幅相对较小的内容。

(作者系中国科学院自然科学史研究所研究员)

荐书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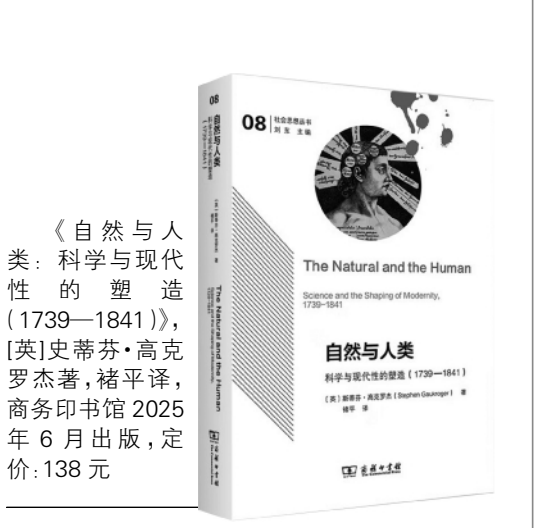


《林中足迹：森林与河岸的秘密生活》,[英]约翰·利斯特－凯著，邱墨楠译，译林出版社 2025年8月出版，定价:65元

伶鼬、狗獾、松貂、水獭……这些灵动可爱但行踪隐秘的鼬科动物总是能激发我们的好奇心，也深深吸引着本书作者的目光。

本书作者是英国著名博物学家和自然保护主义者，在苏格兰高地经营着世界闻名的艾加斯野外研究中心，著有多部关于野生动物和环境的书籍。在苏格兰高地，他常以冥想者的姿态，耐心蹲守在树林、河岸和峡谷的角落，观察这些动物在不受人类干扰的情况下如何生活。他记录下一场场精彩的自然好戏：让人眼花缭乱、充满激情的伶鼬，上下嗅探、又抓又挠的狗獾，有着独特步态的松貂，游泳时会吐出一串串气泡的水獭……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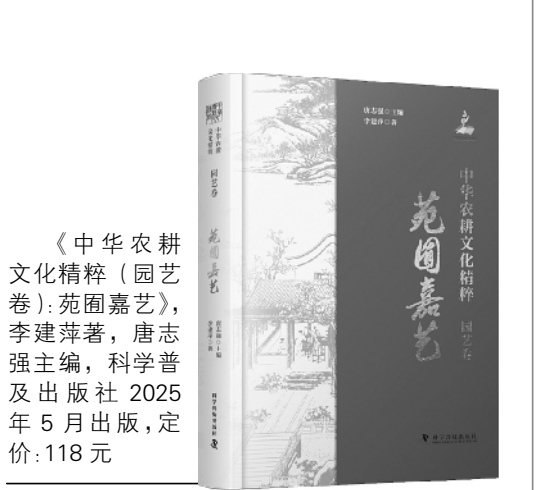
在这本清新隽永的观察笔记中，苏格兰高地的风光生动鲜活，作者与动物的相遇曲折动人，大自然舞台上的精彩戏剧永不落幕。本书是写给鼬科动物的一封真挚情书，更是献给自然与野性的一首赞美诗。



是什么让科学超越了学术领域，成为影响人类文明进程的决定性力量？是什么让我们从认知迷雾中走向理性，从传统走向现代？是什么在启蒙时代的激荡中，重塑了人类的世界观与社会秩序？

本书细致入微地描绘了科学与文化、宗教、政治复杂交织的情形，揭示了科学不仅是对自然现象的研究，更是现代性构建中的核心力量，并勾勒出一幅广阔的历史画卷，呈现了科学如何塑造当今世界的面貌，以及那些深远的思想与事件如何引领我们走到今天。

本书将自然科学与人文学科置于同一视野，探讨自然科学与“道德”“人文”科学的关系，是一部跨学科的现代知识史。作者语言严谨、论述清晰，将深奥的理论 with 生动的实例相结合，使本书成为人们理解18世纪中叶至19世纪中叶科学概念与思想流变不可或缺的工具。



我国是世界上利用野生植物最多的国家，被誉为“世界园艺之母”。在古代，蔬菜、果木与粮食同等重要，《尔雅·释天》曰：“谷不熟为饥，蔬不熟为馑，果不熟为荒。”《黄帝内经》提出了“五谷为养，五果为助，五畜为益，五菜为充，气味合而服之，以补精益气”的膳食养生原则，奠定了中国人2000多年的饮食结构。

本书着重从花卉、果树、蔬菜、本草和园林5个方面来呈现我国园艺文化，描述了这5个方面的历史演变、文化艺术、栽培技艺、加工食用、中外交流，以及与之相关的社会风俗等。

神农氏时期，黄河流域的先民已展现出非凡的智慧，栽培桃、李、柑橘等果树与禾谷类粮食作物，开启了园艺的源头。考古发现的石刻蔬菜种植农具，更将园艺历史追溯至公元前5000年至公元前3000年。殷商甲骨文中“园”“圃”“圉”的出现，标志着园艺有了具象表达。

历经岁月沉淀，中国古代园艺技术、经济、文化需求不断演进，逐渐细分出果树、蔬菜、花卉等多元领域，形成涵盖栽培、经营、加工与饮食保健文化的完整体系，承载着古人的智慧与生活美学，在历史长河中熠熠生辉。翻开本书，不仅可以体会到我国农耕文化的博大精深，更能享受一场丰富而细腻的精神、文化和艺术的园艺盛宴。

(刘如楠)

书摘

吴积善：把不多的课题经费花在刀刃上



“把我的名字划掉”

吴积善在任中国科学院、水利部成都山地灾害与环境研究所所长的近十年间，很少担任课题组组长，即便带领大家争取到项目，也是主动让其他人当组长。作为学科带头人，他不仅承担了艰巨的科研任务，在荣誉和利益面前也常优先考虑他人。1991年，某个科研项目在申报中国科学院科技进步奖一等奖时，受获奖名额限制，有位同志报不上去，产生了抵触情绪。吴积善知道后，当即表态“把我的名字划掉”。虽然院里不允许更换，但他先人后己、不计较个人得失的宽厚胸怀赢得了人心，也消除了那位同志的心结。吴积善的课题组也在他“大度”“能吃亏”的品质带动下，关系融洽，几乎没有因为利益上的事而红脸，课题组的凝聚力、创造力越来越强。

1999年4月，昆明市东川区设立小江河谷热区河滩地开发与保护项目，并指定吴积

善任项目负责人。吴积善推辞了，向地方推荐了一位崭露头角的副研究员。昆明市项目负责人起初不同意，觉得有吴老师在才放心。之后经再三劝说，吴积善也只是同意参与项目，但仍然不当项目负责人。在那个申请项目和经费都比较困难的年代，他主动让贤的做法让很多人不理解，甚至有“热心”同事劝他趁退休前正好拿个大项目。吴积善说：“我快退休了，年轻的同志就应该出来挑大梁。老头子一直冲在前面，这个队伍就带不好。”

“他的光一点儿都沾不上”

据吴积善身边的同事回忆，20世纪八九十年代，由于我国民航事业刚刚起步，航班少，机关事业单位严格控制乘飞机出差。有次课题组终于有机会乘飞机去北京，这可把大家高兴坏了。可他板着脸说：“谁都不要坐飞机去，我看绿皮火车就蛮好的，又省钱又安全。”同样，吴积善带大家出差也是尽量住小